

I.T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9)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五)舉行之計劃會議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百慕達最高法院

民事案件

商業法庭

二零二一年：第19號

有關

I.T LIMITED

及

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9條

本人/吾等(附註一)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I.T Limited(「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共 _____ 股(附註二)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計劃會議主席(附註三)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謹訂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按百慕達最高法院指示假座香港銅鑼灣怡和街88號富豪香港酒店低座一樓召開之計劃會議(「計劃會議」)(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不論有否修改)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之本公司與計劃股東(定義見該計劃)之間的協議安排(「該計劃」)(如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有關召開計劃會議之通告(「通告」)所述)，並於該計劃會議(或其任何續會)上為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欄內所示以本人/吾等之名義投票贊成該計劃(不論有否修改，如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可能批准)或反對該計劃(及如無作出有關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酌情投票)。

贊成該計劃(附註四)	反對該計劃(附註四)

日期：二零二一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五)： _____

聯絡電話號碼：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倘擬委任計劃會議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刪去「計劃會議主席」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本公司股東可委任一位以上代表出席計劃會議並代為投票，惟若委任超過一位代表，則委任書須列明每位受委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倘並無填上任何姓名，則計劃會議主席將會作為閣下之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倘閣下擬投票贊成該計劃，請在註明「贊成該計劃」之方格內填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該計劃，則請在註明「反對該計劃」之方格內填上「✓」號。倘提交多於一份代表委任表格，而投票指示要求受委代表同時投票贊成及反對該計劃，該等代表委任表格將不獲接納。倘提交多於一份代表委任表格，而投票指示要求受委代表投票贊成或反對該計劃而非同時贊成及反對該計劃，則主席有絕對酌情權決定接納那些代表委任表格。倘若任何或所有方格沒有被填寫，則閣下之代表將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於計劃會議上正式提出而未載於通告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經閣下書面正式授權之授權人簽署。倘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另行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法定代表或獲正式授權之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以投票方式表決時，每位親身或由代表或由獲正式授權之公司代表(倘股東為公司)出席之本公司股東，均可就其所持有之每股繳足股份投一票。
- 倘屬聯名持有人，本公司應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聯名股東之投票(不論親自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排名次序就有關聯名持有而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核證本，最遲須於計劃會議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然而，倘此代表委任表格並未按上述方式交回，亦可於計劃會議上於投票表決前交予計劃會議主席，而計劃會議主席有絕對酌情權決定是否接納該表格。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自出席計劃會議以代表閣下。
- 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自出席計劃會議及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相關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已被依法撤銷。
- 鑑於COVID-19大流行所造成的風險持續，本公司懇請計劃股東委任計劃會議主席作為其代表就有關決議案投票，以代替親身出席計劃會議並於會上投票。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的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計劃會議有關閣下的受委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就該等用途向我們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的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之閣下及閣下的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閣下及閣下的受委代表有權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要求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按上述地址郵寄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